**慈溪市人民法院**

慈法建协〔2019〕1 号　　 　　 签发人：孙央平

对市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3号建议的答复

市住建局：

 关于赵训达代表提出的“关于壹江城复工的建议”收悉后，我院认真研究了涉及法院工作的有关内容，现提出如下协办意见：

本院于2018年10月29日受理慈溪恒泰置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以后，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快速推进破产清算的各项工作，于2019年1月22日顺利组织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此后，管理人在本院的监督下全面开展了债权审核、资产评估等工作，并重点开展投资者招募、接待等工作，管理人通过公众号推送了投资人招募公告，已先后接待多家知名房企。

慈溪恒泰置业有限公司开发的“壹江城”项目一期工程已预售大量商品房，涉及广大购房者的切身利益，项目的长期停工对购房者及我市的形象造成了不利影响。早日完成资产处置，重新启动项目建设符合广大购房者的利益，对我市社会稳定和发展具有重大意义，案件处置过程中，将公平、公证、合理保障购房者及其他债权人的权益。但由于“壹江城”项目体量巨大，前来考察的投资者均很谨慎，需要进行大量的前期调查和内部决策程序，确实需要一定的时间。我院将在法律框架之内全力推进项目的处置进度，确保该项目尽快完成资产处置，促成项目的重启。

请做好对赵训达代表的解释说明工作并转达我们对赵训达代表关心和支持法院工作的感谢。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联系人： 干盛盛 联系电话： 63912745